

询价公告

本公司（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需采购检测中心仪器设备（第二批），包括货物的供货、运输、安装、调试、培训及售后服务等。现将相关情况介绍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绿色工业服务项目检测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第二批）。

二、项目概况

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位于东莞市麻涌镇海心沙岛，占地面积 700 亩，定位为以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工业固体废物、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处理为中心，以资源循环再生利用为目标，以产业融合、文化传承、生态环保相结合的“三生”共融合发展为宗旨的绿色生态产业园，该中心划分为 A/B/C/D 四区，其中 A 区项目主要为处理工业危险废物，本项目供货服务地点位于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内。

本项目采购信息在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dgsy.com.cn/>) 、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dshuanbao.com.cn/>) 发布。

三、报价人资格要求

1、报价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事业单位法人或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

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报价人必须具有同类项目供货的经验（项目业绩不少于一个，提供过往业绩合同主要页复印件及该项目任意一期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

四、采购范围及要求

（一）本项目采购及供货范围为：仪器设备需求清单中的实验仪器采购、保管、运输、安装、调试、操作技术指导及相应的售后服务工作、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等所有工作内容并负责通过验收。

★（二）供货清单及服务要求详见附件《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绿色工业服务项目检测中心仪器设备采购（第二批）项目技术规格书》。

（三）质保服务

1、质量保证期：所有设备质保期为一年，自供需双方代表在仪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报告或证明上签字之日起计算，如质保期约定出现冲突时，以时间长的质保期为最终约定。所有设备的包换和包修服务遵从国家三包规定，并提供终身跟踪服务。

2、质保期内，报价人应负责设备运行的稳定性。负责免费更换故障部件。若报价人提供的货物在功能上和性能上达不到设计要求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报价人进行及时完善或

更换。

3、质保期内采购人所购设备各部件发生非人为故障，报价人应免费上门更换同种品牌规格型号的新部件，设备发生人为故障的，报价人应上门更换同种品牌规格型号的新部件，只收零配件成本，不加收其它任何费用。

（四）供货要求

1、本采购文件所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条文，报价人应保证提供符合国家标准、相关国际标准和本规范要求的优质产品及其相应的服务。对国家有关安全、环保等强制性标准，均能满足其要求。

2、报价人报价所选用的产品应稳定可靠。且在实例中证明是先进可靠的，能保证满足长周期的稳定运行。

3、报价人须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代理相关业务的业绩，具有相应售后服务的能力。

4、本采购文件所引用的标准如果与报价人所执行的标准发生矛盾时，则按较严格的标准执行。

5、报价人不得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一旦发生侵权行为，报价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所有的经济赔偿责任，并承担由于报价人侵权无法继续执行本合约而对业主方造成的经济赔偿责任等。

6、本仪器采购过程中，仪器如若出现问题，报价人需免费更换或调整维修。

7、报价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本用户需求书中所描述的产品要求，并列明详细的参数。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原厂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原厂质量检测标准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

（五）验收要求

1、根据报价人的报价承诺及行业标准、国家标准验收。所有仪器的品牌、型号、数量与报价人报价文件一致；所有仪器能正常工作，其功能、性能、参数达到报价文件上技术指标要求。

2、报价人必须按照本技术文件第5部分仪器设备采购清单中的检定/校准要求，委托具有CNAS认可资质的法定计量检定技术机构，对需要检定/校准的仪器设备进行检定/校准，并出具检定/校准证书原件。

3、报价人需提供中文操作指引、出厂合格证明和仪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报告或证明，进口仪器设备必须提供生产厂家授权书、售后服务承诺书、中文参数证明函。采购人如发现报价人所提供的设备和材料低于合同规定的标准时，有权要求报价人进行更换，费用由报价人自负。

（六）售后服务及培训要求

1、报价人需拥有稳定的售后服务体系，能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在保修期内，报价人须提供可随时上门进行维

修及检测服务的工程师。

2、提供货物免费安装、调试、培训使用；24 小时免费提供技术支持；永久性免费提供电话技术指导和咨询服务；提供长期上门维修服务，免费对产品软件进行升级(如有)；定期进行设备免费检查（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3、设备有故障通知报价人，报价人须在 60 分钟内响应、48 小时内到达现场，如设备故障检修当天内无法排除故障，须在三天内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规格、型号、性能的备用设备替代故障设备，或无偿提供代检测服务，直至故障设备修复。

4、培训：免费提供产品的安装，调试及使用培训服务，确保采购人使用人员能够对本次采购产品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培训人数不限，进口仪器现场培训时间不低于 3 天，外出免费培训名额不少于 2 个（每台大型仪器）。仪器设备验收后 1 年内至少 1 次到采购人处进行免费维护、保养；对需要软件升级的，应免费提供升级。

（七）其他要求

1、报价人须对本项目采购标的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采购标的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报价。

2、技术规格书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无效报价。

3、技术规格书中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但不作为无效报价条款。

五、交货方式和地点

1、交货方式：报价人送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2、交货地点：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检测中心大楼。

六、完成时间

收到结果确认函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和安装验收。

七、支付方式

1、成交人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天内，向采购人提交金额为本合同总价 5%的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作为履行合同的担保。

2、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人有效请款资料后向成交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20%作为定金；

3、所有货物到达并完成安装调试，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人有效请款资料 30 个日历日内向成交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95%；

4、剩余合同总额 5%作为质保金，在本项目验收合格满

一年后，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人有效请款资料的 30 个日历日内无息退还质保金。

支付合同费用前，成交人应提交等额有效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

成交人在合同签订后缴存的履约保证金返还申请时间为验收合格之日后（除质保验收外的最后一个验收节点），成交人没有任何违约的情况下由成交人提交退款申请，收到成交人申请后 30 个日历日内，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回。

★八、报价

采购限价：¥483300.00 元

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包干，包干总价报价包含仪器设备需求清单中的实验仪器采购、保管、运输、安装、调试、操作技术指导及相应的售后服务工作等为满足项目实施可能产生的费用，结算时不做调整。

若报价人对某些项目未报价，则应认为已包括在其它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以及总报价内。

报价人所报价格不得高于采购限价。

九、定标

本次项目采用询价方式进行采购，原则上以含税总价的最低报价的报价人为成交人。

开标结束后由我司招标成本部将相关询价情况报我司招标采购工作小组审定，由我司招标采购工作小组定标。

十、采取的合同文本

合同签订的依据为询价函、报价文件及补充说明等。确定成交人后，成交人在 1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详见附件合同模板）。

报价人收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请款材料和开具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

★十一、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报价人提交的本项报价文件资料如有不全，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1、报价函（模板，详见附件）及报价清单（格式自拟，必须包含本项目所有的子项报价）；

2、法人证明（模板，详见附件）以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3、法人授权书（模板，详见附件）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4、报价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5、类似项目业绩合同及发票复印件（必须附合同主要页复印件及项目任意一期发票复印件，不少于一个项目）；

6、报价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模板，一式二份，一份随报价文件装订，一份与汇款单单独封装提交）。

7、报价人未到场声明（邮寄报价必须提供，模板，详见附件六）。

8、本项目询价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如有）。

报价人须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表单格式报价，报价文件必须装订完整，于骑缝处加盖报价单位企业公章。装有报价文件的文件袋须贴有密封条，并于骑缝处加盖企业公章。

以上所有文件一式两份（一正一副），必须每页加盖公章并密封完好，报价人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必须为盖章原件，公章、私章或签字为彩色（或黑白）复印的报价文件无效。

十二、保证金

1、各报价人应按询价文件规定的金额（限价 2%）在开标前交纳报价保证金到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银行保函或转账，不接受第三方担保及现金），作为采购人垫付服务过程中产生应由成交人支付费用或报价人违约罚款的来源。未成交人报价保证金在开标结束后无息退还，成交人报价保证金在采购人收到成交人提交的履约担保款后无息退还。

2、报价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报价人缴纳的报价保证金无效。

3、报价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大写玖仟陆佰元整
（¥9600.00 元）。

4、报价保证金缴纳期限：本项目开标时间截止前（报价保证金汇错账号、迟到或不足额均作无效处理）。

5、报价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

帐户名称：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麻涌支行

银行帐号：8114801014200219007

十三、开标时间及地址

开标时间：2021 年 8 月 3 日（星期二）上午 10:00。

为响应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疫工作，本项目报价人可选择现场递交报价文件或邮寄报价文件，其中：

1、现场递交报价文件的报价人须委派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到开标地址提交报价文件并参加开标会议；从新型冠状病毒中高风险地区到现场报价的人员，必须持 48 小时内医院出具的核酸检测无异常证明，并提供行程绿码、粤康码绿码，否则不得进入海心沙岛。

报价人提交报价文件地址：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管理中心 6 楼 6C 会议室（可导航“市政一公司海心沙项目”往前约 200 米，或导航“北京琪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东莞海心沙项目部)”往前约 70 米）

2、报价人可通过邮寄报价文件的方式参加报价，报价人必须确保报价文件密封完好，在开标截止时间前一日送达采购人处，须使用顺丰速运提前寄送（运费自理，采购人拒收到付件），因邮寄造成报价文件破损无效或文件丢失的责任由报价人自负，开标时间后送达的报价文件无效。

收件地址：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管理中心 6 楼招标成本部

联系人：邓小姐

联系电话：13638423967

十四、注意事项

1、报价人需持该公司的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提交给我司门岗登记和检查，出示密封文件袋封面，方可进入我司，且进入我司人员不得超过2人。若报价人未按规定时间将文件送达现场，视为放弃报价资格。

2、报价人如未按要求交纳报价保证金，则视为放弃报价资格。

3、采购人向报价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报价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报价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4、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将遵循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标准、技术规范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

5、本项目仅可提交一个报价方案，提交两个或以上报价方案的报价人视为无效报价。

6、本项目不接受报价人其他附加条件。

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报价保证金将被没收，报价人纳入采购人供应商黑名单：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又或者签订合同后不交定金（履约保证金）的。

2) 成交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报价文件中未

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采购人可没收其报价保证金。

3) 报价人提供虚假报价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

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报价人串通询价，其报价无效：

- (1)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报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报价事宜；
- (3)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报价人的报价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已列入东实集团及其下属企业黑名单的报价人的报价文件视为无效。

